

##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因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13.96元/股。具体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9月9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1年4月30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

回购期间，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首次实施回购的次日、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上述回购进展情况，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6日、6月2日、7月2日、8月3日、9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实际回购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至2021年9月9日。截至2021年9月9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198,63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04%，成交的最低价格为9.37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0.6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0,016,048.58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实施完毕。

###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比例、使用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等相关内容均符合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结合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次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期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洪宇先生、王军先生因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共计行权 17.06 万股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过程符合《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照《深圳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 年 4 月 30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39,223,700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9,805,925 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5,198,632 股，假设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851,412.00	21.62%	113,050,044.00	22.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91,041.00	78.38%	385,792,409.00	77.34%
<b>总股本</b>	<b>498,842,453.00</b>	<b>100.00%</b>	<b>498,842,453.00</b>	<b>100.00%</b>

注：公司股本结构受股权激励期权行权等事项影响，若发生上述事项则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动。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该计划，届时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日